

铜川市王益区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
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王益区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服务项目

项目地点：铜川市王益区水泥煤炭计量监测管理中心

委 托 人：铜川市王益区财政局

受 托 人：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甲方：铜川市王益区财政局

乙方：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项目实际，为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维护费

2.项目地点：铜川市王益区水泥煤炭计量监测管理中心

铜川市王益区水泥煤炭计量监测管理中心通过单一来源论证(招标编号：(XWT-2024XAZC143)的方式确定由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服务于《王益区水泥调运管理信息系统》合同及补充部分《王益区水泥调运管理信息系统开发项目补充合同》。基于以上合同条款约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诚信无欺的原则，经双方在平等的基础上进行充分协商之后，同意签订如下合同：

一、系统应用的必要性：

王益区水泥调运管理信息系统于 2012 年 07 月份进入实施，铜川市王益区水泥调运管理信息系统于 2013 年 07 月开始启用投入运行，在水泥行业管理、石灰石等水泥副产品管理上卓见成效。从规范水泥行业管理工作上来看，保证了站点与管理中心之间的联系与协调更加严密，实现了管理的高度集中性和规范性。由于采用了电子化管理系统，实时对水泥的销售过程进行精确计量、杜绝了税费征收工作的跑、冒、滴、漏等情况，大大体现了王益区财政局对水泥行业管理的科学性、高效性和严谨性。从经济效益上来看，水泥石灰石税费收入与上系统之前同期相比增长较大；从规范行业管理工作上来看，实施了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以后基本杜绝了侥幸偷逃税费的现象，磅房与磅房之间、磅房与区管理中心之间的联系与协调更加严密，实现了管理的高度集中性和规范性。由于采用了电子化管理系统，实施刷卡过磅从而取消了磅房现场对司机现金的收取，大大体现了王益区财政局对水泥煤炭运输管理的公平性、高效性和严谨性。

二、服务过程：

为了保证王益区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转，自系统正式运行以来，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安排技术人员长期驻扎在铜川市王益区进行系统服务，由于本系统是 24 小时不间断运行的税费征管系统，因此天科公

司提供的是全天 24 小时金牌服务。例如磅房工作站设备及软件在系统运行过程中先后出现损坏、异常、故障等，天科公司技术人员均通过特殊渠道进行快速更换维护服务。由于水泥煤炭调运管理行业的特殊性，需要系统软件随时根据水泥煤炭税费管理工作的需求变化而改变，软件技术人员随时就实际情况做出相应的变更，以确保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的长期不间断运行，王益区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的报表在系统实施后变更了多次，水泥、石灰石税费征收模式在系统实施后进行了多次调整，系统软件进行了大量的更改。

三、服务的必要性：

任何一个系统的完善运行其配套的服务工作是必不可少的，由于煤炭税费征收管理系统是 24 小时不间断运行的，其系统配套设备在出现故障时需要及时做出处理，系统软件在出现故障时更需要软件研发人员迅速到现场进行解决，管理体制发生变更时系统软件需要提前在研发中心进行更改和测试；系统运行期间，软件需要不间断的进行维护服务、优化服务、软件的增值服务、网络的优化服务以及硬件产品的保养和维护等。

为了确保系统的正确操作和使用，当管理系统发生变更时需要及时对工作人员进行相应的系统培训。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作为金融系统的特例也应遵循金融系统的维护服务规范，需要投入一定的资金进行系统的维护服务，像金税系统、银行系统、通信系统等多种金融应用系统的年维护服务费用均在系统造价的 30%以上。

第二条 合同服务期

1、服务期 1 年

第三条 质量

一、服务标准及过程：

1. 服务宗旨：全力以赴协助王益区水泥煤炭计量监测中心各层管理人员用好系统。
2. 乙方承诺技术工程师长驻项目现场，一年 7*24 小时提供现场及电话技术支持服务。对系统正常运行做好安全保障。
3. 乙方技术工程师对管理平台软件部分进行日常前端维护及修改，核心业务及架构、管理业务变更、增值等由后台乙方研发中心开发，前端软件工程师实施完成，从而保障管理系统正常运行。
4. 乙方硬件工程师对硬件设备进行维修、返修等维护，确保设备正常

运转。不包含耗材、备件。

5. 乙方协助甲方对第三方协作业务（如移动传输网）进行故障排查及检测，必要时可随甲方人员一起下站检测。
6. 乙方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工作，以保证到各级人员独立熟练操作管理平台软件。
7. 乙方编制各种维护文档，定期交付甲方，以备查询。

二、服务内容：

1. 王益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软件维护服务。
 - ◆ 日常巡检：为保证王益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日常的正常、稳定运行。乙方每月对系统主要数据来源：王益煤炭税费征管系统进行巡检，出具巡检报告。
 - ◆ 人员培训：对甲方人员流动、人员岗位变更，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对新到岗人员做系统相关培训。
 - ◆ 数据维护：为保障系统运行和数据安全性每日对系统业务数据进行增量备份，每周对数据进行完全备份，每月对当月系统运行做出运行状况报告。视情况每半年做一次数据库整体优化如：数据归档。
 - ◆ 数据变更：针对甲方日常业务中数据更改需要（如基础资料导入、导出），协助甲方每月提供一次基础数据更改服务。
 - ◆ 数据分析：对系统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异议数据进行分析，给出分析报告。并根据甲方要求进行处理。
 - ◆ 应急救援：对由于软件原因造成的系统软故障，现场人员在 24 小时内解决并恢复运行，特别严重的 72 小时恢复运行。对于关键硬件设备损坏引起的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在设备更换后 72 小时内恢复运行。
2. 王益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优化服务，对现有系统软件故障进行改进处理，达到最佳使用效果。
3. 王益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增值服务。
 - ◆ 根据甲方需求在不影响现有软件系统架构和现有业务模式的情况下，配合甲方进行王益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增值业务扩展。对开发量较大或对现有系统造成影响的须另行立项，内容不在本服务合同之内。
4. 王益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网络优化服务。

- ◆ 负责乙方建设范围内网络通信畅通（王益区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相关内部网络），对由第三方承建支撑王益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的通信网络线路，不在本服务合同范围之内，有义务协助第三方解决网络问题。
5. 王益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配套硬件设备维护服务。
- ◆ 日常巡检：每月一次对中心机房、磅房所属本服务合同范围内相关设备清洁、保养、杀毒、运行环境检查、操作系统垃圾清理、IP 电话畅通、监控视频维护。并出具设备运行状况报告。对关键设备如服务器等进行不定时抽查检验。
 - ◆ 应急救援：对由于硬件损坏等突发原因造成的王益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运行故障，现场人员以最快速度进驻故障现场，对相关硬件进行排查。
 - ◆ 效率优化：乙方根据甲方实际情况，提供硬件优化建议。
 - ◆ 重大时刻现场待命：甲方网络有重大改变、升级等情况时，可在现场跟踪配合全过程
6. 王益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其他相关维护服务。
- ◆ 服务人员：乙方保证技术工程师常驻项目现场。
 - ◆ 设备更换：服务期间对所有损坏设备进行免费安装调试。如需购买相应设备，则另收取合理费用。
 - ◆ 备品备件：协助甲方购买部分设备作为备件，在服务期间出现设备维修期间予以更换，以便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 ◆ 消耗品：王益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中所用到的消耗品，如打印纸、硒鼓、墨水等，额外收取相应费用。

第四条 项目价款

1. 本项目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最终项目款为人民币 伍拾万元整

(¥500,000.00)

2. 本给水项目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向乙方或乙方委托方一次性支付 500,000 元。

3. 本项目鉴于地域环境的因素，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陕西天大天科实业有限公司完成本次运维服务的运行保证，并且委托陕西天大天科实业有限公司收取本次运维服务项目的服务费。

收款户：陕西天大天科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行：61050110669000000258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翔广场支行

第五条 甲方责任

-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系统的硬件、软件、图纸及有关资料一套。
- 2.甲方负责提供服务过程中的协调工作，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 3.甲方负责提供服务的场所和管理，并按时、足额付给乙方合同金额。

第六条 乙方责任

- 1.在服务前乙方应到现场了解信息系统的运行情况。
- 2.乙方负责处理信息系统软件平台运维各种问题。处理信息系统数据库维护升级和信息系统网络运维各种问题。
- 3.乙方应做到文明服务，按质按量完成，提供金牌服务，即 7 天*24 小时服务。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根据本协议之规定，甲方延误十日未能付款的，乙方按欠款的千分之三/日收取滞纳金，违约金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30%。
2. 乙方如若延误十日未能按时完成工作的，甲方按已付款的千分之三/日收取滞纳金，违约金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30%。
3. 如遇人力不可抗拒原因（地震、战争、火灾等自然灾害），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4. 双方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执行。

第八条 合同生效及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第九条 附则

-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议，并应形成书面补充合同，才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约束力。
- 2.本合同纠纷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

向项目所在地地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3.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铜川市王益区

代表人（签字）：[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代表人（签字）：[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话：010-82697003

开户银行：

帐号：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XWT-2024XAZC143

北京天大天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王益区财政局于 2024年12月23日就 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维护费（项目编号：XWT-2024XAZC143）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成交），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成交）合同包名称	水泥煤炭调运管理信息系统维护费
中标（成交）金额（元）	500,000.00
合计金额（大写）：伍拾万元整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